



221112341905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三合检测 2023(HJ)030005-1

样品名称	废气
委托单位	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日期	2023年3月9日



绍兴市三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说 明

1. 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，或涂改，或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均无效。
2. 本报告部分复制，或完整复制后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均无效。
3. 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4. 由委托方采样送检的样品，本报告只对来样负责。
5. 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6. 对结果进行符合性判定时采用实测值判定，不考虑不确定度影响，此种判定方式由客户决定，本机构不承担此种判定的后果风险。

绍兴市三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马山街道越兴北路 299 号

中节能环保产业园 31 幢

邮编：312000

电话：0575-88777715

检测报告

一、检测信息

1、委托信息

项目名称	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废气检测		
项目编号	23030005	样品名称	废气
受检单位	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	地址	皋埠镇临江路 518 号
采样方	绍兴市三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采样日期	2023 年 3 月 2 日
检测日期	2023 年 3 月 2 日-3 日	检测地点	本公司实验室及项目地

2、检测项目、检测依据、主要仪器和检出限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主要仪器型号设备	检出限
废气	排气/烟气参数(温度、流量、流速)	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(STS-615)	/
	水分(含湿量)		/
	油烟	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(试行) GB 18483-2001 附录 A	红外分光油分析仪 (STS-052)

备注: 本表格标注的检出限为检测标准中的检出限, 实际检出限可能因采样、取样、定容等原因略有变动。

二、检测结果

表一、1MF 大灶间油烟机废气、1MF 蒸煮间+油炸间油烟机废气、1F 西侧厨房油烟机废气、1F 东侧厨房油烟机废气出口油烟检测结果

样品编号	采样点	采样日期	测试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
05ZX227 (01-05)	1MF 大灶间油烟机废气出口	2023-3-2	标干流量	(Nd)m ³ /h	1.95×10 ⁴
			测点废气流速	m/s	15.3
			测点废气温度	°C	31
			废气含湿量	%	3.6
			烟道截面积	m ²	0.400
			基准灶头数	个	12.1
油烟	排放浓度		mg/m ³	0.941	
	折算为基准风量的排放浓度		mg/m ³	0.758	
05ZX228 (01-05)	1MF 蒸煮间+油炸间油烟机废气出口		标干流量	(Nd)m ³ /h	1.51×10 ⁴
			测点废气流速	m/s	11.4
			测点废气温度	°C	21
			废气含湿量	%	2.7
		烟道截面积	m ²	0.400	
		基准灶头数	个	13.2	
油烟	排放浓度	mg/m ³	0.908		
	折算为基准风量的排放浓度	mg/m ³	0.519		

检测 报 告

续上表（完）

样品编号	采样点	采样日期	测试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
05ZX229 (01-05)	1F 西侧 厨房油 烟机废 气出口	2023-3-2	烟气参数	标干流量	(Nd)m ³ /h	1.69×10 ⁴
			测点废气流速	m/s	6.1	
			测点废气温度	°C	27	
			废气含湿量	%	3.2	
			烟道截面积	m ²	0.850	
			基准灶头数	个	17.2	
油烟	排放浓度		mg/m ³	0.929		
	折算为基准风量的排放浓度		mg/m ³	0.456		
05ZX230 (01-05)	1F 东侧 厨房油 烟机废 气出口		烟气参数	标干流量	(Nd)m ³ /h	1.25×10 ⁴
			测点废气流速	m/s	6.8	
			测点废气温度	°C	22	
			废气含湿量	%	3.2	
		烟道截面积	m ²	0.560		
		基准灶头数	个	9.73		
油烟	排放浓度	mg/m ³	0.792			
	折算为基准风量的排放浓度	mg/m ³	0.509			

附一：1MF 大灶间油烟机废气、1MF 蒸煮间+油炸间油烟机废气、1F 西侧厨房油烟机废气、1F 东侧厨房油烟机废气检测现场环境情况

采样点	净化器名称	排气筒高度	环境温度	投影面积
1MF 大灶间油烟机废气	等离子油烟净化器	20m	13°C	13.3m ²
1MF 蒸煮间+油炸间油烟机废气	等离子油烟净化器	20m	13°C	14.5m ²
1F 西侧厨房油烟机废气	等离子油烟净化器	20m	13°C	18.9m ²
1F 东侧厨房油烟机废气	等离子油烟净化器	20m	13°C	10.7m ²

备注：基准灶头数按灶面投影总面积折算
每个基准灶头数对应的排气罩灶面投影面积为 1.1 m²

****报告结束****

编制 郑海洋
 审核 张良
 批准 李可富

绍兴市三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 (检验检测专用章)
 批准日期 2023.3.9

附件：现场采样图



附件：现场采样图



附件：现场采样图

